

## 机构投资者-申购流程

### 1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确认签约机构为合格投资者：

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、法定代表人及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、机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（如果打款账户不是基本户，需要另提供打款账户证明文件或账户开立申请书）、最近三个月月末净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的证明文件（可提供近 3 个月财报），以上资料均盖公章；

### 2、填写相关表单，提供投资者**基本信息并了解风险承受能力**：

《基金账户申请表-投资者基本信息（机构）》、《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》、《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》  
《基金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（机构版）》、《投资者类型及风险匹配告知书与投资者确认函》（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应与产品的风险评级相匹配）、《合晟产品交易申请表》；

### 3、投资者**签署合同**及风险揭示书并进行**双录**（录音或录像，向投资者揭示产品风险）；

双录前我司需了解如下信息：机构名称、是否合格投资者、风险承受能力、经办人姓名、性别、电话及双录时间等；风险揭示书需要加盖骑缝章；

4、合同应由投资机构授权的经办人亲自签署，并由客服核对身份，若投资者无法到产品签约现场，应由经办人手持合同和身份证拍一张**清晰的正面照**（可看清身份证上的字迹和头像）并把签署信息页及相关材料拍照或扫描件**发到邮箱** service@hs.fund；

5、产品合同签署后，应将产品合同 2 本（投资者自留 1 本）及其他纸质资料交由我司客服人员存档，如无法现场提交，可**寄至**：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29 号 2104 室 合晟资产客服部 021-20707166

### 6、**打款**；

### 7、**冷静期**，24 小时；

8、**回访**：冷静期后，如产品合同约定回访，我司客服人员会给投资机构的经办人去电回访，烦请配合。

\*投资者可在 T+3 日（T 日为开放日）后登陆我司**官网** [www.hs.fund](http://www.hs.fund)，查看产品净值、持仓及信息披露情况，如有疑问可联系我司客服 4001607070；

\*如需**追加申购或赎回**的，麻烦打印《合晟产品交易申请表》签署用印后提供给管理人；

\*如**更换经办人**，需签署《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》对新的经办人进行授权；

\***专业投资机构**（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）可不适用上述双录、冷静期和回访的流程。

专业投资机构有：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，包括证券公司、期货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、商业银行、保险公司、信托公司、财务公司等；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、期货公司子公司、私募基金管理人；或是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：1.最近 1 年末净资产不低于 2000 万元；2.最近 1 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；3.具有 2 年以上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黄金、外汇等投资经历。